

玉溪市红塔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展演中心 2023 年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 文本公开

一、项目名称

红塔区申报国家级非遗项目“青花瓷器烧制技艺”“米线节”经费

二、立项依据

《玉溪市红塔区人民政府文件》(玉红政发〔2021〕5号)玉溪市红塔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政府工作报告》的通知。文件内容提到积极申报市区级非遗项目及非遗传承人，促进文化事业繁荣发展。

三、项目实施单位

玉溪市红塔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展演中心

四、项目基本概况

(一) 青花瓷器烧制技艺

红塔区青花瓷历史悠久，始烧于元末明初，代表着历史上云南陶瓷烧制技艺的杰出水平。玉溪与江西景德镇、浙江江山被称为中国青花瓷器的三大产地。玉溪窑古窑址位于红塔区瓦窑村，是我省唯一属于“国家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古陶瓷遗址地。由于玉溪窑对景德镇青花以及东南亚诸国陶瓷烧造历史的重要影响与学术价值，《中国陶瓷史》、《中

国通史》、《新中国陶瓷考古的重要收获》、《中国陶瓷史》、《新中国的考古发现与研究》、《中国古瓷汇考》、《文物》、《考古》等重要学术文献均有对玉溪窑的著录。

红塔区青花瓷的烧制技艺：在坯料配制上采用红塔区本地瓷土、长石、粘土。在青花料配制上以红塔区原生钴土矿经多次淘洗和煅烧，精磨之后制得。在釉料配制上以长石、石灰石、坯土和草木灰的传统配方为基础。结合全手工拉坯成型技法，采用自由灵活的民间青花绘制笔法，以 1,250℃ 还原焰烧成，恢复、延续了红塔区青花瓷古朴、自由、深沉的艺术效果。

玉溪窑青花瓷是我国青花文化史上的重要组成部分。在青花瓷烧制技艺从中原传播到云南，再由云南传播至东南亚的过程中，起到过不可替代的贡献，它朴实深沉，又活泼自由，有着独特的艺术审美价值。青花瓷器烧制技艺理应在历史中得到的保护和传承。

（二）米线节

玉溪米线节又名“三春节”（孟、仲、季春）、“豆糠节”（节期至三月下旬打糠之季）、“灯节”（节期间放灯、唱灯）。

玉溪米线节源于对土主、祖师、龙神的崇拜，境内普遍有其塑像和牌位供民众奉祀。从每年正月初一开始，境内 10 堂土主（6 堂出巡）、10 堂祖师分别按固定的时间、路线、所辖范围出巡城乡村屯。各村屯依次组织彩仗花灯迎神赛会，神到哪村，就是哪村的节日；四山村寨在此期间则先后

以村为单位，分别举行祭龙活动，也以祭龙日为节日。节日期间，以迎神祭神为外在表现形式，以名目多样的米线为主食迎宾宴客和各种民间文艺表演为内容，展现出一幅宏壮的民间风俗活动长卷。至三月二十二日方告结束，历时 81 天，涵盖了全区除回族居住的少数几个村落外的所有村屯。米线节自明正德十四年（1519 年）形成以来不断发展，历经 500 年不衰。红塔区居住着汉、彝、回、白、哈尼等民族。长期以来，各族人民创造了灿烂的历史文化，留下了丰富的文化遗产。“米线节”就地方标志性文化之一，也是云南米线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

玉溪米线节具有悠久历史和深厚文化内涵,独具地域性和民族性的玉溪米线节在历经百年岁月的沧桑后,仍以其独特的生命力融入当代文化的发展中.米线节不仅因米线的美味而闻名,更因其土主崇拜为核心而衍生出的地方文化内涵和社会功能而成为一个承载和融合了玉溪多民族文化素的独特地域性节日,具有重要的认识价值和文化价值。

五、项目实施内容

（一）项目具体内容

前期工作：项目小组的人员充分了解项目的起源与发展。组织项目小组人员完成实地考察、记录项目（制作材料、制作过程）。

中期工作：组织项目小组人员完成材料整理（纸质文本、电子文本、视频拍摄、图文刊册、等设计工作）。

后期工作：整合所有相关申报材料，邀请省级、市级专家召开申报红塔区申报国家级非遗项目研讨会，并对申报材料进行指导与修改。

（二）保障措施

1.建立跟踪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项目进行跟踪管理，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检查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2.项目组织机构成员全程负责和监督项目总体实施过程。质量上保证按时、按量推进完成，经费上严保项目专款专用，把补助资金用到实处。

3.项目经费实行“谁使用、谁负责”的责任机制。对于截留、挪用、虚列、套取专项资金等行为，按照有关法律规定严肃处理。

六、资金安排情况

本项目计划安排资金 15.00 万元，范围主要包括：

1.购置项目申报相关电子设备预算经费共 6.90 万元：

（1）4 台办公室台式电脑，市场价每台 0.60 万元，2 台彩色打印机，市场价 0.40 万元一台，小计 3.20 万元；

（2）1 台照相机，市场价每台 2.50 万；

2.拍摄制作申报国家非遗项目“青花瓷器烧制技艺”“米线节”项目申报片，脚本设计、拍摄、编辑、剪接、录音、后期制作视屏预算经费一个项目 8.10 万元整。

七、项目实施计划

（一）项目经费拨付到位 30 日内，购置项目申报相关电子设备；预订日期：2023 年 4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

（二）项目经费拨付到位 30 日内，组织项目领导小组人员深入实地考察、记录、并进行会议研讨，统一项目申报的相关材料；后期考研小组人员进入前期考察工作，进一步对项目实施中面临的各种问题统一研究并解决；预订日期：2023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三）项目经费拨付到位 90 日内，考研小组进行申报材料整合审批，并就项目申报材料中所产生的问题进行修改与解决。预订日期：2023 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30 日。

（四）项目经费拨付到位 150 日内，拍摄制作国家非遗项目申报片。预订日期：2023 年 7 月 5 日至 10 月 5 日。

（五）项目经费拨付到位 180 日内，邀请省级、市级专家召开申报红塔区国家级非遗项目“青花瓷器烧制技艺”“米线节”项目研讨会，并对申报项目材料进行指导与修改。预订日期：2023 年 10 月 10 日至 12 月 30 日。

八、项目实施成效

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中华民族古老的生命记忆和活态的文化基因，是中华民族文化根脉的活态流变。对非遗的保护与传承是中华文脉的薪火延续，是国家文化软实力的最佳体现，更是文化自信的有力彰显。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与传承，重在融入现代生活、展现当代价值，涵养文明乡风、凝聚民族精神。在 2017 年 12 月 28 日至 29 日召开的中央农村

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让活态的乡土文化传下去，深入挖掘民间艺术、戏曲曲艺、手工技艺、民族服饰、民俗活动等非物质文化遗产。要把保护传承和开发利用有机结合起来，把我国农耕文明优秀遗产和现代文明要素结合起来，赋予新的时代内涵，让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生生不息，让我国历史悠久的农耕文明在新时代展现其魅力和风采。”

中华文化延续着我们国家和民族的精神血脉，既需要薪火相传、代代守护，也需要与时俱进、推陈出新。习近平总书记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深厚情结，让我们更加坚定文化自信，用心、用情保护好、传承好、利用好非物质文化遗产，挖掘其丰富内涵，使之绽放出更加迷人的时代光彩。